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苏府办〔2016〕255号

市政府关于印发苏州市粮食安全保障体系 “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各市、区人民政府，苏州工业园区、苏州高新区、太仓港口管委会；市各委办局，各直属单位：

《苏州市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十三五”规划》已经市政府第6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11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苏州市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十三五”规划

一、新时期的粮食安全战略选择

（一）十二五期间取得的成绩。

“十二五”期间，苏州粮食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紧紧围绕苏州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以确保全市粮食供应安全为中心，牢固树立“大粮食、大服务、大作为”理念，强化责任、敢于担当，锐意进取、开拓创新，聚精会神、真抓实干，全市粮食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2014年7月，被国家粮食局确定为全国唯一的“国家粮安工程建设试点示范市”。

1. 仓储建设提升新水平。

全力推进仓储设施建设。市重点工程——“苏州粮食仓储工程”：金仓粮食物流中心、沙洲中心库、常熟中心库、吴江中心库、胥口储备库以及大义、练塘骨干库全面建成并投入使用；昆山储备分库已完成建设任务。完成了27个库点的危仓老库维修改造任务。“十二五”期间，全市累计投资14.66亿元，新增仓容31.5万吨，有效仓容达128万吨（其中：地方国有企业总仓容97万吨），粮食物流园区3个，中心库7个，现代型仓容占比达到82.2%。积极推广先进保粮技术。“三低”技术广泛运用，所有中心库、重点骨干库实现了低温储粮技术全覆盖。完善粮食产后服务体系。新增低温烘干设施装机容量5698吨，全市装机容量已达7364吨。

2. 收储保供再创新业绩。

认真做好两季收购。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粮食政策，全面提升为农服务水平，2011～2015 年共收购小麦 112 万吨、稻谷 182.7 万吨。全力促进农民增收。2012 年水稻价外补贴标准提高到 0.1 元/斤，2013 年出台小麦收购价外补贴办法，补贴标准为 0.1 元/斤。五年来，累计发放价外补贴款 4.03 亿元。优化地方储备管理。紧紧抓住全省储备粮调整机遇，将我市地方储备粮规模由 24 万吨扩增到 46.5 万吨。建立储备粮动态调节机制，市级地方储备稻谷和小麦结构比例由原来的 7:3 调整为 6:4。落实成品粮油储备，稳定保持 10 天以上的小包装成品粮油供应量。深入开展产销衔接，在东北和苏北建立粮食生产基地 60 万亩。全力扶持粮食批发市场建设，年均成交 145.6 万吨。新建 134 家放心粮油店（柜）的政府实事项目任务顺利完成，全市放心粮油店（柜）达到 347 家。

3. 依法管粮取得新进展。

执法管理体系逐步完善。《苏州市地方储备粮油管理办法》颁布实施，市县两级粮食执法机构实现全覆盖。监督检查示范效应显著。苏州市、太仓市粮食局被评为全国粮食流通监督检查示范单位，昆山市、张家港市、吴江区粮食局被评为全省粮食流通监督检查示范单位。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加大。修订了《苏州市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联合执法工作制度》，调整充实了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质量监测水平整体提升。建成国家级

粮油质监机构 4 家、省级 3 家，粮油监测机构实现全覆盖。高密度开展各类粮油产品检测，五年来检测样品超过 11 万批次。

4. 转型发展迈出新步伐。

有序推进国有粮企改革。苏州市粮食集团于 2014 年 4 月正式挂牌成立，全市大部分地区均组建了购销总公司，完成了中心库、骨干粮库资产整合及经营权回收。加快实施人才兴粮计划。五年来，全市共引进各类人才 628 名，全市粮食行业大专以上学历人员占 34.92%，35 周岁以下人员占 24.44%。积极探索“社企合作”模式。从提供种子到粮食收购、储存、加工、销售各环节紧密合作，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互利双赢，全力打造虎丘牌、沙家浜牌、润众牌等地产大米品牌。“十二五”期间，全市新增名牌产品 4 个、著名商标 4 个、龙头企业 14 家。全市粮油加工业销售收入 1643.6 亿元，利税 48.2 亿元；国有购销企业销售收入 97.5 亿元，利税 1.9 亿元。

5. “智慧粮食”实现新突破。

全力打造“数字粮库”工程。全市已有 8 个中心库、骨干库按照数字粮库的标准进行建设并投入使用，13 个库点开展库存粮食识别代码试点工作。逐步推进电子商务建设。“良粮网”上线运行，实现了“互联网+粮食”的新突破。精心打造网络监管体系。总投资 710 万元的“苏州市粮食应急保供决策与监管系统”一期项目已经建成，实现了与部分地区、部分库点的互联互通。张家港的粮食收购信息化系统、太仓的粮库网络视频监控系统已在实

践中得到运用。五年来，全市已建成信息化项目 31 个，总投资 6073 万元。

（二）未来五年面临的形势。

1. 新趋势新要求。

率先发展重民生，粮食安全可持续。依据国家粮食安全新战略，把握藏粮于库与藏粮于田的平衡，更好地重视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使农业资源能够得到休养生息，平衡好增加粮食产量与保证农业生态安全的关系。苏州作为粮食主销区，必须倾力打造“四个百万亩”工程，优质水稻种植面积稳定在 110 万亩，并坚持“优质、生态、品牌”发展思路。与优质粮食生产相适应，苏州的粮食安全保障必须更新理念、拓展视野，合理调整储备规模和适应市场需求的储备品种，向数量与质量并重发展，实现粮食安全可持续。

两种资源增渠道，打造物流新格局。以“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为引领，充分利用苏州作为“一带一路”和长江经济带这两大重要节点的优势，凭借全行业拥有的先进物流设施、技术优势、人才优势，更新观念，大力开辟物流渠道，引导规模经营，抢抓历史机遇，寻求跨区域发展，形成大辐射大物流，建设更开放更多渠道的粮食安全保障新体系。

转型升级促发展，创新驱动谋跨越。2015 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出台《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要求推动国有企业同市场经济深度融合，推进公司制股份制改革，引入非国有制

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充分激发和释放企业活力，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发展引领力。苏州已从“一县一企”改革开始尝试，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大力促进国有粮食企业进一步深化改革，既要加大对新业态新产业的支持力度，又要注重传统产业的优化升级，实施“腾笼换鸟”，以技术创新、业态创新和品牌创新来实现粮食行业的“凤凰涅槃”。

2. 新机遇新挑战。

实施“粮安工程”，带动全面发展。2015年6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粮食局、财政部三部委印发了经国务院批复的《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建设规划（2015～2020年）》。苏州作为“国家粮安工程建设试点示范市”也制定了相应的《苏州市粮食收储供应安全保障工程建设规划（2015～2020）》，发展目标为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取得明显成效，粮食收储体系建设实现设施现代化和经营机制市场化，粮食物流实现规模化和国际化，放心粮油供应实现城乡全覆盖，并带动苏州粮食安全保障的全面发展。

适应产业升级，紧抓产后服务。随着苏州农村土地流转速度的加快，粮食生产向专业合作社和大户集中经营已成为新常态。粮食生产方式的转变，商品粮食数量增多，带来了粮食产后集中处理难的新问题，特别是传统的晾晒办法已无法满足短时间内的降水、整理需求，以及与收割环节无缝对接、在田除杂、与收购环节高效衔接的需求。据统计，目前全市90%左右的入库粮食都需要进行烘干降水处理。为此，广大粮食企业要积极应对挑战，

适应农业机械化发展要求，主动对接国家对产后服务大力扶持的大好时机，科学规划、有效合理地配置低温烘干设施。

推动迈上新台阶，大幅提升设施现代化。2014 年底，习近平总书记在江苏调研时提出“迈上新台阶，建设新江苏”的新要求，苏州粮食行业应紧抓这一难得的历史机遇，适应基本实现现代化发展的要求，不断深化改革、加大投入，全面改善仓房设施条件和各流通环节的装备条件，及早淘汰落后产能，大幅提升信息化水平和仓储物流设施现代化水平，全方位推动绿色、生态、环保、智能的高效储粮新技术、新设备运用，实现行业整体实力的大跨越。

质量全程监管面临严峻挑战。2015 年中央一号文件特别指出将“提升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水平，加强县乡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建立全程可追溯、互联共享的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信息平台”。作为民生最基本保障的粮食行业，粮食质量安全的监管责任因存在着行业交叉、职能分离等因素，也变得更为复杂，粮食安全保障工作面临着全面消除影响粮食质量的各环节安全因素，实现质量监管全程覆盖的严峻挑战。

粮企改革攻坚任务更加艰巨。《苏州市地方国有粮食企业改革重组实施方案》出台以来，地方国有粮食企业实力大大增强。但我们也必须清醒地认识到企业“小而散、大而不强”的现象并未得到真正改观。为此，本轮改革必须严格按照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的文件精神和市委市政府

的具体要求，全面推进以“一县一企、一企多点”为特征的改革步伐，进一步完善体制机制、整合资产、明晰产权、优化管理，推动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约束、自我发展”的市场主体，充分释放出发展的强大活力。

人才队伍建设难以满足需求。全市实施“双五”、“双百”人才计划以来，引进和培养专业技术和高技能人才明显增加，从业人员结构得到一定程度的优化。但总体来看，懂经营、会管理、敢担当的经营管理人才数量明显偏少，粮食收储业务一线年青骨干人员明显偏少，技能领军型人才明显偏少，全市粮食职业经理人引进尚未实现突破。从业人员中，大专以上文化程度人员占比不足 50%，具有中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高级专业技能、研究生以上学历等高层次人才占比不足 10%。

（三）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

1. 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国家粮安工程建设试点示范市”的总目标，根据国务院、省、市关于建立健全粮食安全责任制的总要求，适应新常态，谋求新作为，以惠民为根本，以改革为动力，以法治为引领，大力实施创新驱动、科技兴粮、人才兴粮战略，统筹兼顾，加大投入，

最终建成供给稳定、储备充足、调控有力、运转高效、质量安全、持续发展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为苏州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贡献。

2. 发展目标。

——全面提升收储供应精准化水平。到 2020 年，原粮储备规模适度扩增，达到 55 万吨，成品粮油储备达到 10~15 天的市场供应量。建成渠道多元、覆盖面广、售粮方便、高效规范的收购服务体系。建成放心粮油店（柜）400 个，形成布局合理、方便快捷、质量安全、诚信规范的城乡全覆盖供应网络。全市粮食批发市场年成交量达 150 万吨，在东北、苏北建设粮食生产基地 60 万亩。全市粮食供求总量基本平衡，粮食市场和价格基本稳定。

——全面提升仓储物流现代化水平。到 2020 年，地方国有粮食企业仓储总规模达到 129 万吨。运用绿色、节能等新储粮技术的仓容占比达到 50%，粮库信息化技术应用全覆盖。降低平房仓仓容比例，适度提高立筒仓、浅圆仓（含钢板仓）、机械化平房仓等机械化程度高的仓容比例。到 2020 年，共新建或扩建粮食综合物流园区 5 个，全市粮食物流“四散化”比例达到 90% 以上，每万亩粮田配备粮食烘干能力 80 吨以上。

——全面提升产业发展集约化水平。到 2020 年，培育形成一批辐射带动力强、发展前景好、具有竞争力优势的大型企业和企业集团，形成大、专、精、特、新协调发展的格局，高科技、高附加值和深加工产品的比例稳步提高，粮食安全和营养价值明

显提升。全市粮食行业销售收入稳定增长，效益稳步提升。培育一批著名商标和名牌产品，粮食企业产品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大幅提高。

——全面提升质量监管法治化水平。推动具有苏州地方特色粮食领域法规和规章的制定，定期清理规范性文件，为加强依法管粮营造良好的法制环境。加强联合执法平台建设，探索建立部门联合执法长效机制，加大查处力度。完善粮食流通信用评价体系，建立黑名单制度，进行差别化监管。探索建立全市从收购、储运、加工、市场的全程粮食质量可追溯体系，形成覆盖全过程的监管制度。年检测粮油产品 2 万批次以上。

——全面提升行业管理信息化水平。建成指标科学合理、技术先进适用、监测灵敏高效、数据权威可靠、发布及时通畅的粮情监测预警体系。建成包括目标价格、政策性粮食监管、预警预测、质量安全追溯、信息服务功能的智慧粮食系统。

二、新时期的粮食安全主要任务

（一）多措并举稳定粮源。

1. 有效掌控本地粮源。

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粮食收购政策，进一步完善水稻、小麦价外补贴政策，稳定粮食种植面积。实行优质优价，引导农民调整种植结构，提高优良品种覆盖率，增加种粮收益，提高比较效益。增加优质品种的储备比例，满足市场需求，降低轮换风险。适应粮食规模化生产的需要，推进仓储设施建设，提升粮食烘干能力，

完善产后服务体系，不断提高科学保粮和为农服务水平。

2. 完善产销合作机制。

积极加强各市、区间粮食收购协作，调剂余缺，优先利用本地粮源充实地方储备。继续坚持“政府搭台、部门服务、企业运作”的原则，进一步加强与粮食主产区的合作与交流，巩固产销合作关系。引导本地经营企业到粮食主产区建立收、储、加基地，稳定粮源采购渠道，拓展上下游产业链，提高企业经营能力，保障苏州粮食供应。充分利用苏北粮食主产区的有利条件，以“基地+储备”的方式进行“南粮北储”，促进产销无缝衔接。

3. 探索融入国际市场。

充分发挥市场在配置资源中的决定性作用，依托苏州的地理区位优势 and 港口优势，引导有实力的粮食企业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合作。要善于借助国外优质土地资源，在粮食产地进行前瞻性布局，以“互利多赢”模式有效掌控一定的粮源，通过适时适度进口，进一步拓宽粮食流通渠道，弥补本地粮源缺口，缓解特殊情况下的粮食供给压力，降低粮食安全保供风险。

（二）创优模式完善储备。

1. 适度调整储备规模。

完善的粮食储备体系是保证人口粮食消费需求、调节粮食供求平衡、稳定粮食市场价格、应对重大自然灾害或其他突发事件的根本保证。苏州是长江三角洲重要的中心城市之一，是全国特大型城市。鉴于苏州市口粮消费比重大、对外来粮源依赖程度高、

商品粮人口刚性维持等特点，同时兼顾储备规模与储备成本、储备品种与市场需求、设施建设与优化布局之间的平衡关系，2020年苏州粮食储备规模应该维持在55万吨左右。

2. 逐步优化储备品种。

适应未来苏州粮食生产和消费需求的优质化趋势，调优粮食储备结构，改善优质品种的储备比例，让政策性储备真正满足市场化实际需求。通过拉大质量差价的办法，实行优质优价，促使农民自觉调整种植结构，生产优质粮食。引导农民开展连片种植，减少田间收购环节、运输环节的损耗。从而实现农民增收，轮换销售顺价，进一步推动粮食生产结构的升级。

3. 创新创优储备方式。

逐步尝试增加轮换周期在1年之内的动态储备，由政府和企业共同运作或由企业单独运作。通过静态储备与动态储备、本地储备与南粮北储、原粮储备与成品粮储备、国有储备与民营储备的“四结合”方式，在江苏省乃至全国率先构建调控有力、运作灵活、适时吞吐、成本合适的多元储备体系。成品粮应急储备要优先考虑有配套加工能力的储备库，其余应全部作为动态储备，与批发市场、加工企业相结合。

（三）整合布局提升功能。

1. 整合仓储设施布局。

仓储设施布局要结合苏州市现代农业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发展的要求，考虑到建设规模的经济性并充分利用和整合现有资源。

到 2020 年，苏州市地方国有企业仓储总规模达到 129 万吨，其中储备仓容需求为 80 万吨，收纳仓容需求为 49 万吨，目前苏州的收储仓容缺口为 32 万吨。根据城乡发展情况，对全市粮食仓储设施进行整合，收储库点数量由目前的 68 个逐步整合为 50 个。

2. 优化仓型结构类型。

调整现有平房仓为主的单一仓型配比方式，针对收纳、储备、中转等不同粮食仓储需求，推广适合散粮中转储存、机械化程度高、用地成本低的立筒仓、浅圆仓、楼房仓以及保温钢板仓等仓型，优化调整仓型结构。配合优质品种的收购储存需要，在新建平房仓或改建现有仓房时考虑小廋间建设，将不同等级、不同水分的粮食分仓储存、分廋间储存，实现优质化储备。

3. 应用新型储粮技术。

积极推广和应用包括以高大平房仓双侧檐墙固定风道布局为核心变革的横向负压通风、负压吸出式谷物冷却保鲜储粮、多介质害虫综合防治、粮情云平台多参数检测系统在内的“四合一”升级新技术，利用新能源技术开展绿色生态保鲜储粮，改善储藏条件，保证粮食储存品质，满足绿色、环保发展要求。同时，要大力应用先进的装卸设施、烘干除杂设备，提升粮食处理能力，提高散粮作业机械化水平。

（四）集聚优势搞活流通

1. 建设大流通体系。

通过粮食跨境电子商务、跨境物流服务等方式对接苏州国家

开放创新试验区；通过大型粮食企业“走出去”与苏州的粮食产业园区合作，促进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和优化配置；通过加大苏州沿江港口整合力度，并充分利用张家港、太仓港的优势，强化和上下游的对接，促进区域创新一体化发展，从而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合作。统筹用好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构建互惠互利、合作共赢的包容性粮食物流大平台。

2. 打通快速流通通道。

根据苏州粮食物流的特点和实际物流设施情况，规划提升三大通道（黄金水道集中物流通道、内河分散物流通道、原粮铁路快速通道和成品粮临港快速物流通道），通过引导规模（大宗）物流、优化分散物流、打造快速物流，进一步打通流入流出通道，形成集中、便捷、快速、安全、畅通的南北物流。充分考虑苏州的粮食供求特点和未来大物流的发展趋势，在三大通道上合理布局十个粮食物流节点，保持集中物流与分散物流相协调，提高物流效率。

3. 应用现代化流通方式。

推动储备与生产、加工、市场一体化的供应链模式，把握节奏，适时、适度吞吐储备粮；推动放心粮油连锁经营，把采购网络、经销网络、现代配送网络和信息传输网络进行规模化统一，使应急保供具备更有力的抓手；信息技术和电子商务融入流通系统，通过统一物流信息平台的建设，打破行政区域限制，整合粮源和运输网络，降低整体流通成本。

（五）深化改革创新发展

1. 加快技术创新，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引导加工企业和产业向产业园区和产业集聚区集并，鼓励和支持粮油加工龙头企业实施兼并重组，改变企业规模小、技术水平低、产品同质化的现状。推进关键技术创新，延长产业链，加强粮食资源深度开发和副产物综合利用，加大主食产业化发展力度，研究开发糙米系列产品、全麦粉制品、全谷物健康食品，加快企业转型升级。引导企业加强品牌建设，以品牌为纽带进行产业整合。着力建设张家港粮油加工产业聚集区、太仓物流、加工临港产业群及各市（区）应急加工龙头企业。

2. 破解发展难题，全面深化国企改革。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增强国有企业活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以整合重组为手段，以做大做强国有粮食购销企业为目标，推进国有粮食企业“一县一企、一企多点”模式的兼并重组，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强化竞争风险机制，改革选人用人机制，革新收入分配机制，培育技术创新机制，实现国有粮食企业要素集约化、管理规范化的运作集团化。以物流园区+批发市场+储备库+收储库+加工或中心库+批发市场+储备库+加工两种模式组建8个粮食集团或总公司，注重国有企业品牌建设的整体性，充分发挥国有企业的主导作用。

3. 依靠创新驱动，统筹产业功能融合。

充分依托农业规模化生产的布局和“四个百万亩”农业园区

的布局，发展全产业链模式，在产售后服务、销售、信息等方面与上游种植环节深化融合，强化加工生产，实现品牌化发展，大幅提升资源掌控能力、设施利用效率和市场竞争力，实现可持续发展。依托产业链发展模式，借助智慧粮食系统，全面整合粮食生产、粮食收储、粮食物流、粮食加工、粮食市场、粮食调控和应急保障功能，构建平时与应急相协调的供应体系。

（六）服务民生保障供应。

1. 升级批发市场。

以苏州市粮食批发交易市场为核心，其他粮食批发市场为骨干，齐头并进、共同发展，建设“立足苏州，辐射长三角，面向全国”的批发市场体系。立足苏州需求，发展成品粮和原粮交易、电子商务、放心粮油配送，打造苏州粮食安全保障基地。利用优越的通江达海交通区位优势 and 背靠江苏产区、面向东南大销区的特点，结合适度进口原则，在“专”和“精”方面求突破，建成满足长三角进口需求的粮食集散中心，并通过电子商务平台走向全国。

2. 建设放心粮油。

根据现有的粮油仓储、物流设施，采取因地制宜和就近供应的办法，改造和发展供应服务网点，打造半小时购买服务圈，便于市民就近方便购买各类粮油产品。大力发展“放心粮油”销售网络，覆盖辐射所有村镇、社区的居民点。力争到2020年城市中每3万人配置一个放心粮油示范点，引导和带动全社会粮油供应

质量的提高，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粮油消费的质量安全。

3. 提升应急能力。

进一步完善粮食应急供应保障体系，原则上每个乡镇、街道建有1个以上应急供应网点，人口集中的社区每3万人至少有1个应急供应网点，并配套相应的应急加工企业、储备设施和配送中心。整合现有军供站点、放心粮油店、应急供应网点资源，建设军民融合保障网点7个。选择符合条件的粮食加工、运输和经营企业承担应急供应任务，实行统一挂牌，给予政策扶持。面向粮库、加工企业、批发市场、物流园区和放心粮油店（柜），优化布局粮情预警监测网点20个，完善粮情预警监测网络，提升对数据的采集、分析能力，为粮情研判和决策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修订粮食应急保障预案，适时开展应急演练，提升应急保供能力，做好全市粮油供应安全保障和救灾救助等特需粮油供应工作。

（七）健全体系依法管粮

1. 完善地方法规体系。

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治理粮食，不断提升依法管粮能力和水平。加强联合执法平台建设，探索建立部门联合执法长效机制，定期联合工商、质监、食药监、物价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活动，加大查处力度，提高违法成本，减少违法行为。加强法制宣传教育，不断增强粮食行业尊法守法意识。扩大执法队伍，充实执法力量，加强执法培训，提高执法水平。加强立法调研，争取早日制定出台《苏州市粮食流通安全条例》。定期清理规章、规

范性文件，确保与上位法、改革精神以及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相一致。

2. 完善信用评价体系。

加强宣传，提高涉粮企业信用评价的社会知晓度和影响力。加强涉粮企业信用信息归集工作，提高信用信息采集的时效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进一步细化粮食行业信用评价标准和办法，推进企业信用分类监管，探索建立严重失信黑名单制度，进行差别化监管。在地方储备粮承储库点认定、“放心粮食示范企业”申报创建等方面，强化粮食企业信用成果应用，逐步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

3. 完善质量监管体系。

完善粮食监测体系建设，以现有的 7 家粮食质监机构为基础，结合全市粮库的整合，在 50 个收储库点内建设粮库化验室，在粮食物流园区、批发市场建设检验监测站点，并实现粮食所有流通环节质量信息数据分析。建设追溯信息处理平台、消费者查询平台、综合监管平台等构成的质量追溯信息系统，初步建成从收购、储运、加工、市场的粮食质量安全全程追溯体系。仪器设备配置坚持技术先进、安全可靠、节能减排、检测准确原则。加强粮食质量安全检验监测机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重点强化基层以及粮食企业中人才队伍的建设。

（八）智慧粮食全面推进

1. 市县两级行政监管全覆盖。

到“十三五”末，市县两级全面建成粮食应急保供决策监管系统，满足粮油监管和粮食应急保供的需要，满足信息共享、实时监控、多级联动的需要，实现区域内粮食监管全覆盖。全面掌控粮食市场波动情况，尤其是成品粮的库存和配送数据信息，有效规避供应风险，保障粮食供应安全。

2. 中心库、骨干库“数字粮库”全覆盖。

中心库、骨干库是落实粮食收购、储备的重要基础保障。这类库点应根据粮库具体业务需求，全面建成切合实际的收购、储存、加工、销售、管理等环节信息化系统，实现粮食生产情况、粮库收购量及库存量、粮食仓储粮情及业务数据、应急粮油产品加工量等数据的及时采集，及时上传。该系统是市县两级行政监管平台的子系统，保证了粮食监管的全覆盖、无盲点。

3. 储备粮存储企业信息化系统全覆盖。

各级储备粮是我们有效掌控粮源，确保粮食供应安全的重要抓手。到“十三五”末，各储备粮承储企业必须全面建成并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对储备粮的科学管理、规范运作，并与储备粮主管单位实现互联互通、信息共享，确保存储企业信息化运用“零遗漏”、储备粮管理“实时、高效、规范”的理想效果。

三、新时期的粮食安全保障布局

（一）总体布局。

在“十二五”粮食安全保障建设的基础上，科学整合，明晰功能，在实现设施现代化的同时，开创以市场为导向的体系融合，

布局“一大平台、两大网络、三大通道、十大节点”。

“一大平台”指苏州智慧粮食系统。包括粮食收储监管平台、公共物流信息平台、电子商务平台、监测预警平台，应急指挥平台、质量追溯平台，通过各功能平台的有机结合，实现信息共享、多级联动、覆盖收储供应全系统的智慧粮食大平台。平台的作用不仅是现代信息化的覆盖，最重要的是通过信息化的突破来实现监管、监测、应急的功能，切实保障粮食安全。

“两大网络”指收储网络和供应网络。收储网络包括 29 个收储库，仓容 49 万吨，主要承担粮食收购功能，21 个储备库，仓容 80 万吨，主要承担粮食储备功能。供应网络包含苏州市粮食批发交易市场、张家港青草巷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常熟粮油交易批发市场、太仓粮油批发交易市场、昆山粮食批发交易市场、吴江农产品批发市场 6 个批发市场。两大网络的运营通过国有企业改革整合的 8 大集团（总公司）来实现，充分发挥国有粮食企业的主渠道作用，以产业链的发展模式稳定收储粮源、保证粮食质量、储备吞吐灵活、供应及时有效，形成静态动态相结合、国有和其他所有制相结合、平时和应急相结合的收储供应体系。

“三大通道”指苏州粮食物流主要三类通道。黄金水道集中物流通道充分依托长江黄金水道，引导东北来粮发展规模物流，引导苏北销往南方的粮食形成规模物流，对内对接东北来粮和上海大销区需求，对外承接我国进口粮源，形成大物流大辐射大市场；内河分散物流通道充分依托苏州粮食系统的水路物流优势，

建设与黄淮海、苏北地区对接的原粮内河通道以及与南方销区对接的成品粮内河通道，优化分散的物流，发展成为苏州最具优势的物流通道；粮食铁路、水路快速物流通道利用苏州市粮食物流园（南区、北区）的优势提前进行布局，建设铁路散粮接卸设施，形成“北粮南运”的一条快速对接通道，通过张家港、太仓天良港等主要沿江港口形成与上海、其他南方销区对接的成品粮快速运输通道。

“十大节点”指布局在“三大通道”上的 10 个粮食物流节点。在黄金水道集中物流通道布局 3 个节点，即江海粮油（苏粮集团张家港粮油产业园）、中粮东海产业园、天良港粮食现代物流园三个大型节点，主要承担进口、大规模粮食集散、对接东北来粮和上海、东南沿海需求的功能，这三个节点也是成品粮临港快速物流通道上的节点，三个节点总粮食流量预计在 2500 万吨以上，占到苏州总粮食流量的 65%，即苏州粮食集中物流达到 65%，分散物流 35%，基本实现苏州发展大物流大辐射的目标；在粮食快速通道布局苏州市粮食物流园 1 个节点，承担铁路东北快速来粮功能，同时也是内河分散物流通道上的节点；在内河分散物流通道布局 6 个节点，分别为张家港粮食物流中心、常熟市粮食物流中心、太仓市粮食物流中心、昆山粮食物流园、吴江粮食物流园、吴淞江粮食产业园，承担对接储备来粮、并引导分散物流优化的功能。

（二）建设项目。

1. 收纳和储备库项目。

新建和重建 32 万吨仓容，其中收纳保温钢板仓 8 万吨，收纳平房仓 3.8 万吨，储备平房仓 12.7 万吨，储备浅圆仓 2.5 万吨，储备楼房仓 5 万吨，收储仓配备数字化粮库设施，储备仓同时配备“四合一”升级新技术和数字化粮库设施。

2. 中转库项目。

按照新增集中物流的流量，新建 133 万吨中转仓容。

3. 新技术提升改造项目。

全面提升苏州市粮食仓储物流设施的技术水平，对现有仓房进行科学保粮新技术和信息化改造，共计改造 30 个项目。

4. 散粮设施项目。

优化运输结构，合理配置各类运输方式，提高铁路和水路运输比重，促进节能减排。一是船舶散粮接发设施，结合有水路条件粮库数量和现有设施，配备 15 套船舶散粮接发设施。二是火车散粮或集装箱接卸设施 1 套。三是储备收购环节对接“四散”，结合粮库数量和现有设施，配备 30 套汽车散粮接收发放设施。

5. 批发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一是批发市场搬迁以及对现有批发市场进行信息化升级改造和其他综合配套设施的升级改造，对于交易量小，且其他交易市场可覆盖的批发市场原则上不投资。二是建设应急配送中心。

6. 粮食质监中心项目。

新建苏州市粮食质监中心，提升苏州市粮食质监能力。

7. “智慧粮食”项目。

包含粮食质量追溯试点项目和基础平台、公共服务平台、数字政务、精确业务、智能决策五个部分。具体包括粮食预警监测平台和预警监测点的布局、动态信息平台、应急指挥平台和应急供应点的信息化覆盖以及质量追溯平台和应急供应点、质量检测点的追溯系统覆盖；包括粮食银行的信息覆盖。

（三）投资估算。

规划总投资约 36.96 亿元，其中，国有企业投资 17.86 亿元，包括地方国有企业投资 16.05 亿元；民营企业投资 19.1 亿元。

四、新时期的粮食安全保障措施

（一）强化粮安责任。

保障地方粮食供应安全事关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是各级政府的重要职责。各地应认真按照国务院、省政府、市政府关于粮食安全责任制的文件精神，切实增强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主动承担粮食安全保供的主体责任，紧紧围绕全市粮食安全保供目标，抓住“国家粮安工程建设试点示范市”的机遇，全面加强粮食生产、储备和流通建设，夯实粮食安全保供基础，牢牢掌握保障全市粮食安全的主动权。各相关部门要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和粮食安全责任制明确的责任，加强协作，密切配合，在规划、土地、运输、税收等方面积极给予政策支持，共同保障苏州粮食供应安全。

（二）强化资金投入。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建立粮食安全保供资金长效投入增长机制。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在粮食安全保供方面的政策倾斜和财政支持，进一步加大政府对粮食基础设施建设、粮食批发市场建设、粮食生产基地建设、粮食质监体系建设、“智慧粮食”工程建设、“人才兴粮”战略建设等方面的投入力度，确保粮食风险基金、粮食作物政策性保险制度和粮食价外补贴政策等配套政策的资金落实，指导和督促粮食专项资金的及时拨付和规范使用，为全市粮食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提供坚实的财力支撑。同时，充分利用社会资本和市场资源，逐步建立多元化、多渠道、多层次的投资体制，发挥财政投资的导向作用，积极探索政府资金引导社会资本投入的有效机制。

（三）强化科技创新。

大力实施“科技兴粮”战略，探索建立以政府为主导的多元化、多渠道的粮油安全科研投入体系，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院校为依托的产学研合作项目实施机制。鼓励企业自主研发和技术革新，推动粮油加工业新技术应用和新产品研发，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快构建开放、科学、高效、实用的粮食科技创新平台体系和成果推广体系，全力推进苏州“智慧粮食”工程建设，为确保全市粮食安全、提升粮食流通产业现代化水平提供强大动力和有力支撑。

（四）强化人才建设。

大力实施“人才兴粮”战略，建立科学、完善的人才发展体

制机制。充分利用集团（总公司）平台，立足长远，及早谋划。围绕粮食行业的发展和升级，重点培育一批创新型人才和业务能力突出的经营管理人才。加强校企、研企合作，培养和引进一批适应粮食加工、物流、信息化等需求的新型专业人才，全面提升保管、质检等传统专业从业人员技能素质。引导企业学习借鉴先进的人力资源管理理念和方法，建立健全科学有效的企业招聘、绩效、培训、奖励制度，对人才培养成效显著的标杆单位，重点扶持，经验全面推广。

（五）强化节粮减损。

宣传倡导、政策引导、科学指导全民储粮和全社会储粮，实现藏粮于民、藏粮于市、藏粮于企。积极引导种粮大户、家庭农场和专业合作社等把粮食存入粮食银行或国有粮食仓库。实行科学储粮、绿色储粮，发展分类储存，推广原粮散装化运输、储存和装卸，对成品和半成品粮全面实行标准化的包装或集装箱单元式的点到点运输。在粮食加工业推广高效低耗新技术、新工艺和新装备，提高原粮利用率、出品率和副产物综合利用率。选择大型食品企业，合作试点建设主食产业化示范项目。倡导“理性、科学、绿色、文明”消费理念，引导科学饮食、健康消费，抑制粮油不合理消费，让爱粮节粮从我做起，从每个家庭做起，从现在做起，让节约粮食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

（六）强化督查考评。

建立通报制度。不断健全工作机制，逐步实现考核指标精细

化、督查程序规范化、考评结果透明化。根据《市政府关于建立健全粮食安全责任制的实施意见》和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定期对各方面工作的进展情况进行督查、考评，结果及时通报。建立考评制度。不断创新考评机制，有效发挥考评结果的激励作用，形成系统完备、职责明确、科学规范、高效运行的考评工作体系。考评工作坚持定性与定量、过程督查与年度考评相结合，突出刚性、个性、可比性，增强考评实效。建立督查制度。不断强化监督问责，严格落实目标任务、严肃执行政策规定、严厉追究岗位职责，任务分解到人，目标落实到位，层层签订责任状，级级落实责任制，确保粮食安全责任制和规划确定的目标、任务顺利完成。

附件：相关专栏

附件

相关专栏

专栏 1：苏州市 2020 年新建仓容缺口

地区	2020 年 人口	2020 年 产量	2020 年 收购仓 容需求	2020 年 储备仓 容需求	2020 年收 储仓容需 求合计	现有 有效 仓容	2020 年收 储仓容缺口
市直	264	0.6	1	18	19	13	6
吴中区	129	2	1	9	10	8	2
相城区	81	2.4	1	5	6	1	5
常熟市	171	31	6	11	17	14	3
张家港市	142	26	15	9	24	18	6
昆山市	186	11	8	12	20	15	5
吴江区	146	16	7	10	17	14	3
太仓市	81	21	10	6	16	14	2
苏州合计	1200	110	49	80	129	97	32

专栏 2：苏州市收储仓容布局

地区	收纳 仓容 需求 (万吨)	储备 仓容 需求 (万吨)	收储 仓容 需求 合计 (万吨)	现有 有效 仓容 (万吨)	2020 年收 储仓 容缺 口(万吨)	储备 仓经 济规 模 (万吨)	储备 仓容 分布 (个)	收纳 仓容 分布 (个)	收储 仓容 分布 合计 (个)	目前 数量 (个)
苏州市	49	80	129	97	32		21	29	50	68
市直	1	18	19	13	6		3	0	3	2
吴中区	1	9	10	8	2		2	1	3	10
相城区	1	5	6	1	5		2	0	2	3
常熟市	6	11	17	14	3	4	3	4	7	16
张家港 市	15	9	24	18	6	3.5	3	7	10	10
昆山市	8	12	20	15	5	1.5	5	5	10	9
吴江区	7	10	17	14	3	2.5	2	5	7	10
太仓市	10	6	16	14	2	4.5	1	7	8	8

专栏 3：苏州市烘干机布局

地区	水稻种植面积（万亩）	优质粮食生产分布	收储仓容合计（万吨）	收储仓容分布（个）	现有装机容量（吨）	现有烘干能力（吨/小时）	烘干需求预测（吨/小时）	烘干能力缺口（吨/小时）	装机容量缺口（吨）	折合 30 吨烘干量的烘干机数量（台）
市直	0.56	镇湖	19	3	240	26	76	50	450	15
吴中区	3.5	角直、临湖、横泾	10	3	180	22	60	38	330	11
相城区	3	望亭	6	2	116	14	41	27	240	8
常熟市	32	辛庄、古里、虞山	17	7	1760	190	243	53	480	16
张家港市	27	现代农业示范园、乐余、凤凰	24	10	2008	226	257	31	270	9
昆山市	13	淀山湖、锦溪、千灯、玉山	20	10	748	87	156	69	600	20
吴江区	21	同里、盛泽、汾湖高新区	17	7	1268	142	155	13	120	4
太仓市	20	沙溪、双凤、璜泾	16	8	1044	121	183	62	538	18
合计	120.06		129	50	7364	828	1171	343	3028	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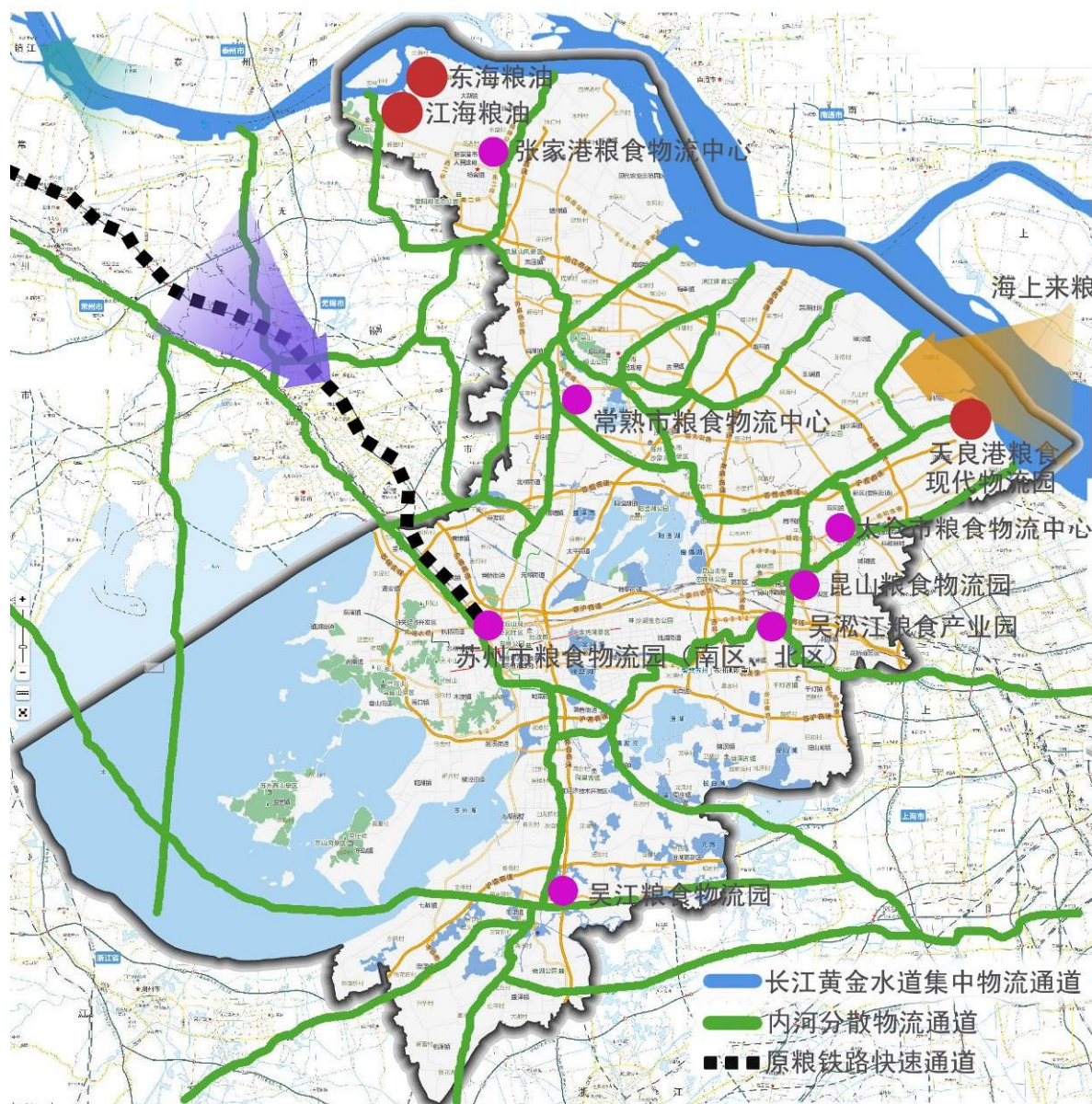
注：烘干能力按照烘干机处理水稻水分由 20%降至 15%，每天工作 20 小时折算。

专栏 4：苏州市粮食物流节点布局（10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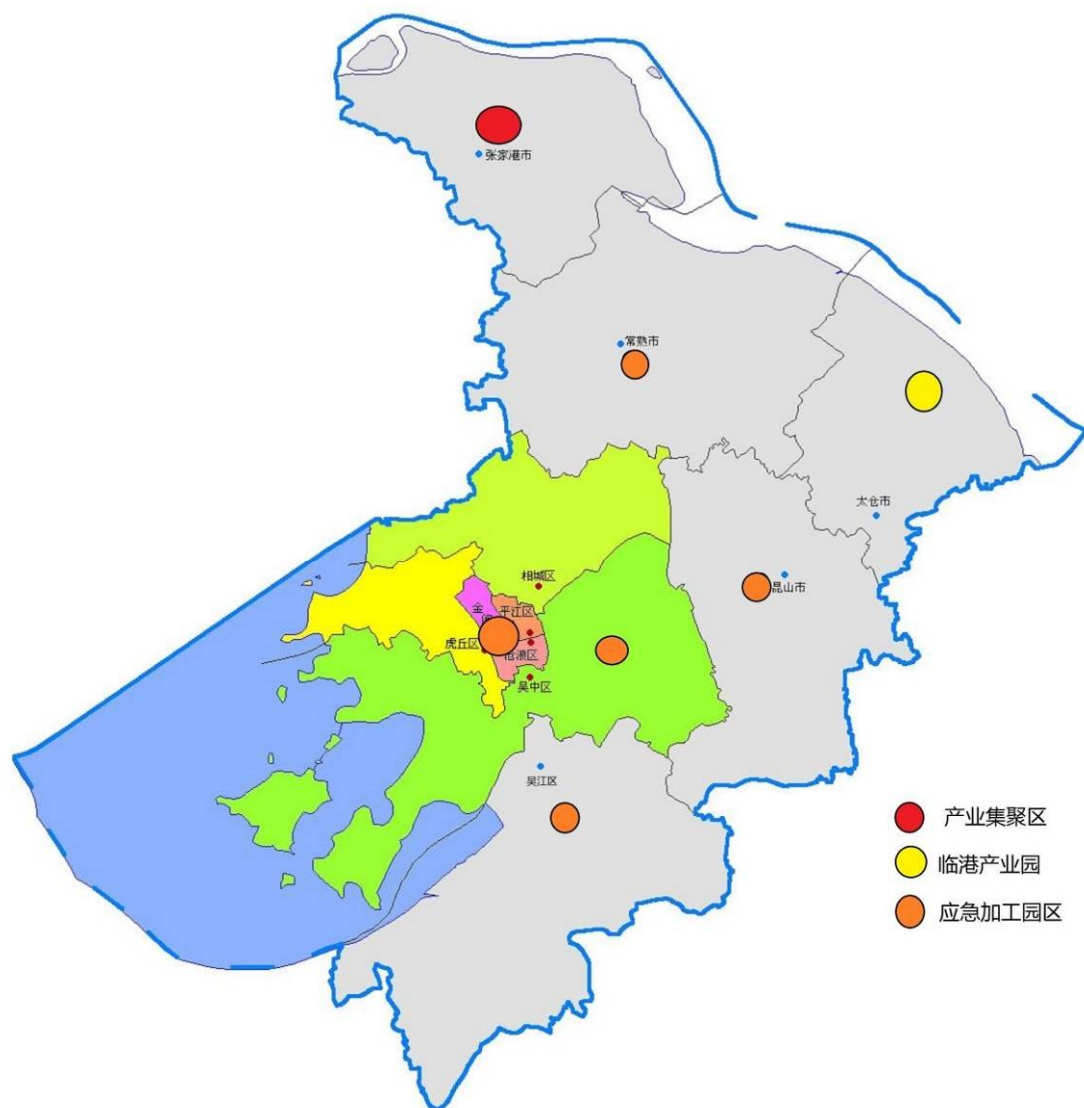
节点名称	性质	占地面积（亩）	运输方式	仓容	所属通道	功能
天良港粮食现代物流园	新建	1670	最大 15 万吨级江码头，8 万吨级无需减载	120	黄金水道集中物流通道、成品粮临港快速物流通道	进口、大规模粮食集散、对接东北来粮和上海、东南沿海需求、加工产品外运
江海粮油（苏粮集团张家港粮油产业园）	扩建	830	万吨级江码头 4 个	30	黄金水道集中物流通道、成品粮临港快速物流通道	进口、引导东北来粮、苏北来粮规模物流、加工产品外运
中粮东海	现有	1267	2 个 7 万吨江码头	40	黄金水道集中物流通道、成品粮临港快速物流通道	进口、引导东北来粮、苏北来粮规模物流、加工产品外运
苏州市粮食物流园（南区、北区）	扩建	335	铁路、内河码头	13.11	铁路、水路快速通道	对接苏北分散来粮、东北铁路来粮
昆山粮食物流园	现有	153	内河码头	4.8	内河分散物流通道	对接储备来粮、引导分散物流优化
常熟市粮食物流中心	新建	150	内河码头	8	内河分散物流通道	对接储备来粮、引导分散物流优化
吴淞江粮食产业园	扩建	1000	内河码头，几个企业共用一个港池	10	内河分散物流通道	对接储备来粮、引导分散物流优化
张家港粮食物流中心	新建	118	内河码头	5	内河分散物流通道	对接储备来粮、引导分散物流优化
吴江粮食物流园	新建	80	内河码头	5	内河分散物流通道	对接储备来粮、引导分散物流优化
太仓市粮食物流中心	扩建	120	内河码头	6	内河分散物流通道	对接储备来粮、引导分散物流优化

专栏 5：苏州粮食物流通道节点图

苏州粮食物流通道节点图



专栏 6：苏州粮食产业分布



专栏 7：苏州粮食批发市场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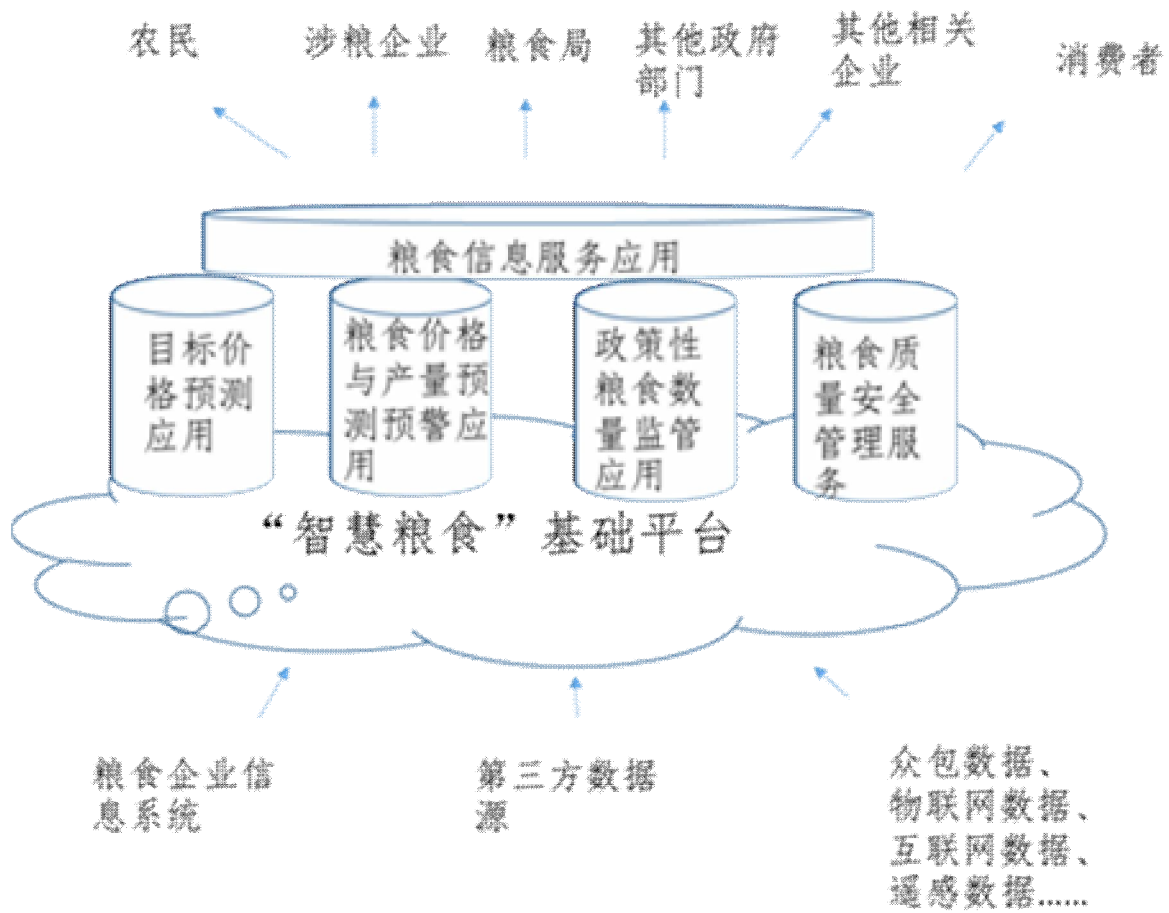
专栏 8：苏州市应急供应点分布示意图



专栏 9：苏州骨干配送中心分布图



专栏 10：“智慧粮食”数据信息服务平台逻辑示意图



专栏 11：苏州国有粮食企业整合方案

整合原则

在《苏州市地方国有粮食企业改革重组实施方案》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和发展战略，整合原则如下：

1. 创新体制机制。坚持“一县一企”，可依未来发展情况打破区域限制，主要以综合物流园区为依托，实行兼并重组，组建公司制、股份制粮食企业，完善购销网络。

2. 培育大型粮食企业集团。鼓励大型国有粮食经营企业收购、兼并基层粮食购销企业，延伸购销网络，调动国有粮食企业做大做强的积极性，增强企业竞争实力。

3. 明确划分现有仓容功能。依据测算的苏州市粮食收储设施规模进行整合，将现有仓容做明确的功能划分，需新建的储备仓容缺口主要布局在物流园区，需新建的收购仓容缺口优先考虑现有仓容的扩建，充分发挥每个粮库的经济效益，对规模小、资产质量差、没有区位优势、在粮食流通中不能发挥有效作用，又不能被兼并重组的企业实行租赁或出让。

4. 引导集团化运作、规模化经营、产业化发展的模式。适应粮食购销市场化需要，全面改变传统的“买原粮、卖原粮”的经营方式，主动向粮食生产和加工销售多领域转化和延伸，联合、整合加工企业，创建优质名牌产品，走产、购、加、销一条龙的发展模式。

5. 布局综合考虑交通、粮食生产和城乡一体化。新建仓容和整合重建仓容要布局在水路交通便捷的地点，收购库考虑靠近规模化种植区域或直接参与种植，储备库考虑与城乡一体化发展相适应，布局应靠近人口密集城镇边缘但不处于城镇中心的区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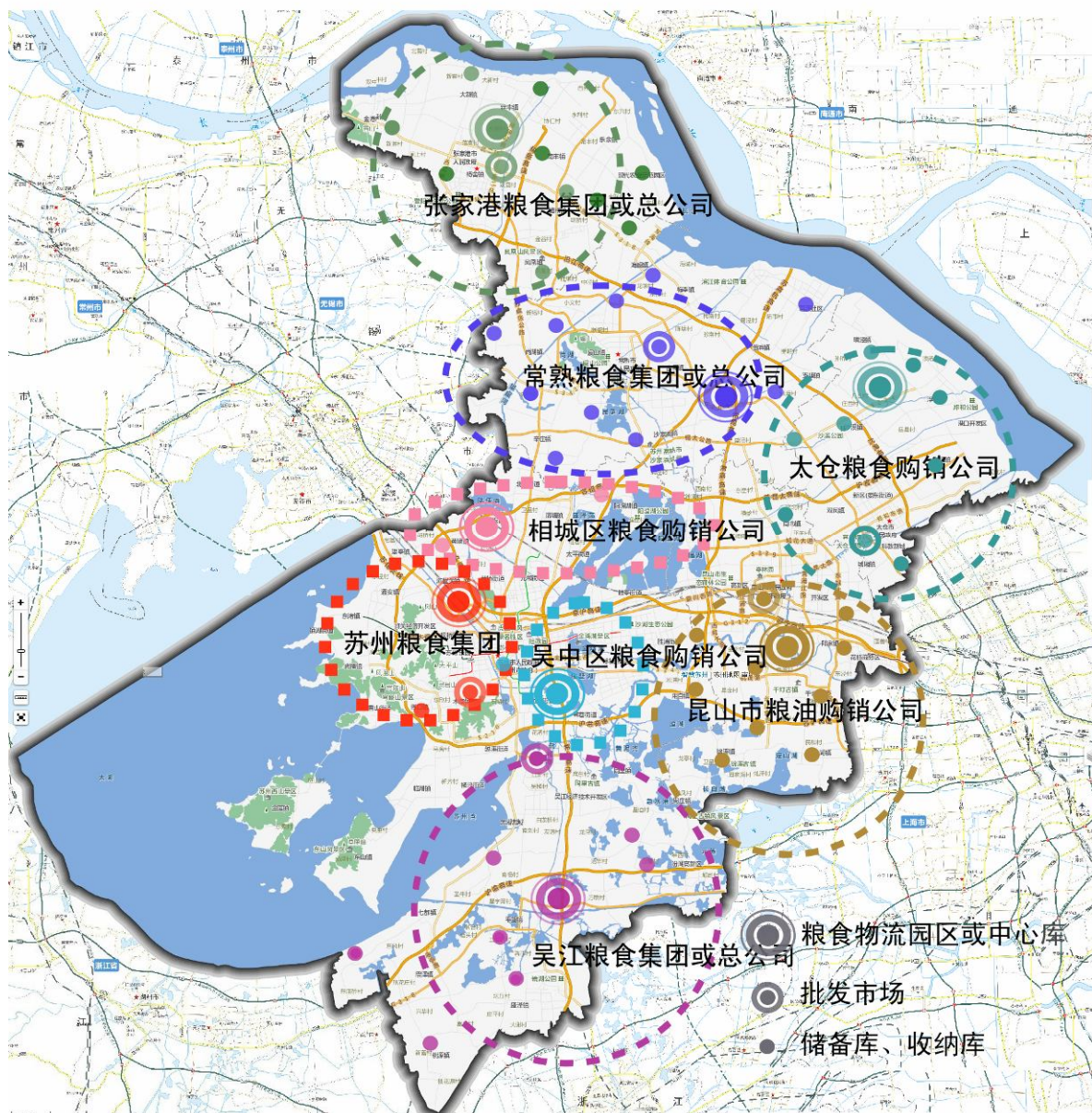
6. 考虑长远发展。在兼并重组的过程中，要着眼长远，为重组后的集团企业跨行业、跨地区经营和资产重组打下基础，以应对未来大粮食、大市场、大流通发展的需要。

苏州市国有粮食企业兼并重组方案

整合后企业	模式	组成单位				
		物流园区	其他	储备库	收购库	收购点
苏州粮食集团	物流园区+军供站+批发市场+加工	苏州市粮食物流园（南区、北区）	市军粮供应站、市粮食批发交易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兼并联合加工企业			若干

整合后企业	模式	组成单位				
		物流园区	其他	储备库	收纳库	收纳点
吴江粮食集团或总公司	物流园区+批发市场+储备库+收储库+配送中心+加工	吴江粮食物流园	2 个放心粮油配送中心、联合吴江农产品批发市场、加工企业	2	5	若干
常熟粮食集团或总公司	物流中心+批发市场+储备库+加工+配送中心	常熟市粮食物流中心	新建粮油交易市场、兼并联合加工企业	2	4	若干
太仓粮食购销公司	物流中心+批发市场+加工	太仓市粮食物流中心	太仓粮油批发市场、兼并联合加工企业		7	若干
张家港粮食集团或总公司	物流中心+批发市场+储备库+收储库+加工	张家港粮食物流中心	联合张家港农产品批发市场和加工企业	2	8	若干
昆山市粮油购销公司	产业、物流园区+批发市场+储备库+收储库+加工	吴淞江粮食产业园区、昆山粮食物流园	昆山市粮食批发市场、联合加工企业(益海嘉里(昆山)食品工业有限公司)	4	5	若干
吴中区粮食购销总公司	批发市场+储备库+收储库+加工		苏州市吴中区军粮供应站、吴中区粮油饲料批发交易市场服务有限公司、兼并联合加工企业	1	2	若干
相城区粮食购销公司	批发市场+储备库+收储库		苏州市相城区粮食批发交易市场服务有限公司	2		若干

苏州市国有粮食企业兼并重组方案图



专栏 12：新建收纳和储备库项目分布

地区	收储仓（万吨）	储备仓（万吨）	性质
合计	11.8	20.2	
市直		6	新建
相城区		5	新建
吴中区	2		新建或重建
吴江区		1.5	1.5 万吨扩建
常熟市	6		重建
张家港	1.8	2.7	1.8 万吨重建 1.5 万吨重建，1.2 万吨扩建
昆山市		5	5 万吨新建
太仓市	2		新建

专栏 13：新建中转库项目分布

名称	新建或扩建仓容
天良港粮食现代物流园	120
江海粮油（苏粮集团张家港粮油产业园）	13
合计	133

专栏 14：批发市场升级改造

	批发市场	数量
搬迁、升级项目	吴江农产品批发市场	1
	太仓市粮油批发市场	1
	常熟市粮油交易批发市场	1

专栏 15：应急配送中心

骨干应急配送中心	数量
苏州市（区）粮油配送中心 （含吴中、吴江等城区）	3
太仓市粮油配送中心	1
常熟市粮油配送中心	1
张家港粮油配送中心	1
昆山市粮油配送中心	1

专栏 16：规划项目投资汇总

投资匡算按不同仓型每亿斤仓容的综合造价测算，内容包括仓储设施（仓房、配套保粮设施、进出粮输送设备、信息化）、配套生产设施（变配电间、机修器材库药品库、地磅房、机械库、消防泵房、消防水池、大门、门卫、停车场等）、办公生活设施（综合办公楼、食堂、浴室、检化验室等）、总图工程（围墙、道路、硬化地面、堆场、消防外网、给排水外网、电气外网、绿化、土方工程等）。收纳保温钢板仓综合造价按 3800 万元/亿斤计算，收纳平房仓综合造价按 4500 万元/亿斤计算，储备平房仓配备“四合一”升级新技术，综合造价按 6500 万元/亿斤计算，储备浅圆仓综合造价按 6500 元万/亿斤计算，储备楼房仓（散粮）综合造价按 8000 万元/亿斤计算，中转浅圆仓综合造价按 7000 万元/亿斤计算，中转立筒仓综合造价按 9000 万元/亿斤计算。本匡算是按总仓容量进行的测算，不含土地费用，具体到每个库点由于新建、扩建的不同，以及建设规模、地质条件、配套条件等的不同，投资会有一些的变化。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投资 (万元)
1	储备库项目	收纳保温钢板仓	8 万吨	6080
		收纳平房仓	3.8 万吨	3420
		储备平房仓	12.7 万吨	16510
		储备浅圆仓	2.5 万吨	3300
		储备楼房仓	5 万吨	8000
2	中转库项目	中转立筒仓	60 万吨	108000
		中转浅圆仓	73 万吨	102200
3	新技术改造项目	“新四合一”和信息化	30 个	18000
4	散粮设施项目	船舶散粮接发设施	15 套	75000
		火车散粮接卸设施	1 套	1600
		汽车散粮接收发放设施	30 套	3990
5	批发市场项目	批发市场搬迁和升级改造	3 个	17000
		骨干应急配送中心	7 个	700
6	新建苏州市粮食质监中心	质监中心	1 个	800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	投资 (万元)
7	“智慧粮食”项目	质量追溯项目试点	10 个	2000
		基础平台、公共服务平台、数字政务、精确业务和智能决策	1 套	3000
	总投资			369600

抄送：市委各委办局，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军分区，市各民主党派，市各人民团体，市工商联，各大专院校。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 年 11 月 28 日印发
